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贵州天圆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（单位名称）的2025年第9批保洁框架服务采购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第9批保洁框架服务采购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贵州天圆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1000人，营业收入为2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00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

2. 2025年第9批保洁框架服务采购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贵州天圆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1000人，营业收入为2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00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贵州天圆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5-07-03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项目名称： 2025 年第 9 批保洁担架服务采购

单位：元

序号	服务内容	单项价格
1	项目经理 1 人	4000.00 元/月/人
2	保洁员 29 人	1900.00 元/月/人
3	担架队 2 人	1900.00 元/月/人
4	保险 32 人	886.00 元/月/人
5	小计	91252.00 元/月
6	耗材	6000.00 元/月
7	合计	97252.00 元/月
8	法定税费 6%	5835.00 元/月
9	月合计费用	103087.00 元/月
10	年合计费用	1237044.00 元/年
11	三年总合计	3711132.00 元/三年
投标总价大写：叁佰柒拾壹万壹仟壹佰叁拾贰元整 小写：3711132.00		

注：1.供应商须按“报价明细表”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

成部分的报价。

2. “报价明细表”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“开标一览表”报价合计相等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：贵州天圆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查国诗

投标日期：2025 年 7 月 3 日